

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武芬女士主持，公司应出席会议持有人 32 名，实际出席会议持有人 32 名，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有表决权的份额为 32,843,022 份，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但自愿放弃其在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公司董事张武芬女士、施学玲女士、范佳佳先生，高级管理人员丁晓东先生、朱晓宁先生、陆云先生、王景景女士合计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9,746,500 份，未参与本次会议所有议案的提案及表决，因此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份额总数为 23,096,522 份。

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和《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规范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运作及监督工作，保障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确保本员工持股计划严格按照既定规则有序实施，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

规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研究并结合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情况，设立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其中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负责主持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协调委员之间的工作衔接，代表管理委员会对外开展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 23,096,522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 100.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 0.0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 0.0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经公司审慎研究、综合考量候选人的职业素养、工作能力、从业经验等，选举林旭金、沈军、尹方方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选举林旭金为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主持管理委员会全面工作，履行主任职责。任期自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止。前述委员不属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不与前述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任期内，若出现委员辞职、免职、丧失任职资格等无法履行委员职责的情形，将按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及时补选，确保管理委员会的正常运作。

表决情况：同意 23,096,522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 100.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 0.0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 0.00%。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拟提请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3、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事宜、过户事宜；
- 4、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 5、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6、负责与第三方中介机构或资产管理机构的对接工作(如有)；
- 7、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决定标的股票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 8、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对持有人权益进行处置，包括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份额回收及对应收益分配安排等事项；
- 9、根据本计划相关规定确定放弃认购份额以及因个人考核未达标、个人异动等原因而收回的份额等的分配方案(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配应提交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确定)；
- 10、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 11、根据持有人会议授权，制定、执行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可转债等再融资事宜的方案；
- 12、根据持有人会议授权行使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职责，包括但不限于负责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含现金资产)、在锁定期届满后售出公司股票进行变现或过户至持有人证券账户名下、使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现金资产(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存款、银行利息、公司股票对应的现金红利、本员工持股计划其他投资所形成的现金资产)购买公司股票或投资于固定收益类证券、理财产品及货币市场基金等现金管理工具等；
- 13、持有人会议或本员工持股计划授权的其他职责。

表决情况：同意 23,096,522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 100.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 0.0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有效表决份额总数的 0.00%。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恒辉安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